

作者簡介

呂慎華，1974年出生，台中人，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，目前擔任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、國立聯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，主要研究領域為近代中外關係史與中國近現代史，致力於清末民初外交、重心則為袁世凱相關研究。

提 要

海峽兩岸均透過高中歷史教育，將袁世凱塑造成竊國大盜、亂世奸雄，幾乎未提及其在清末除編練新軍以外的事蹟，一般民眾對此也深信不疑。

筆者認為，袁世凱於清季中國國勢衰弱已極之時，繼李鴻章之後擔任北洋大臣，逐漸成為中國外交的主要領導人物，以當時中國受條約束縛之深、利權侵蝕之劇，一旦舉措失當，將不免立見危亡。目前中外學界研究袁世凱的外交活動時，所著重者多在民國大總統時期，對於其晚清時代所經辦之對外交涉則較缺乏系統化論述，但袁世凱於民初所採行之外交策略，與其任官清廷時之外交經驗必然存在相當關係，只研究民國時期的外交表現，將無法對袁世凱外交有足夠且正確的認識。本文乃以個案研究為基礎，以「清季袁世凱外交策略之研究」為題，起於1894年袁世凱自朝鮮返國後，終於1909年初袁世凱開缺回籍止，探討此一長期不受正視的問題。

袁世凱的外交策略終極目標可以歸納為「權自我操、利不外溢」兩項，重視主動權與控制權，策略內容可歸納為「用新人 行新政」、「富國強兵」、「遵守法律」、「自求改善」、「事後補救」等五項，除富國強兵一項在小站練兵時期因國際情勢變遷而不再強調之外，其餘四項均成為袁世凱終晚清之世始終採行的外交策略，而四者又息息相關、缺一不可。唯有運用熟習洋務運作的官員經辦外交，才能使中國不至於因違反條約、公法而招致外國干涉；唯有自求改善，方能在遇事時開創有利於中國的外在條件，使外國的干涉降至最低；唯有中外盡皆遵守法律，才能以法律保護中國利益，更進一步藉法律爭回中國可爭、或應爭的權利，限制外國應享有的條約利益，為失去的權益進行事後補救。

研究清末民初中國外交時，李鴻章時代的以夷制夷外交與民初的修約外交為兩大主軸，而袁世凱實居於承先啟後的地位。身為李鴻章的下屬官員，袁世凱曾親身執行以夷制夷策略，也親眼見證以夷制夷的失敗。做為李鴻章的繼任者，袁世凱採取「權自我操、利不外溢」的方式處理對外交涉，但在時勢遷移中發展出與以夷制夷迥然不同的積極務實外交策略，在中國國勢極度衰弱的時代，放棄以結盟、均勢等方式自保的守勢外交，以取得主動權與控制權為主軸，但同時又能尊重、甚至運用約章成案以保護中國利益。做為北洋派的鼻祖，袁世凱主動積極的外交策略透過其保舉、羅致之洋務人才，於民國肇造後仍繼續傳承，對民初北京政府修約外交造成深遠的影響。



目次

上 冊

導 論	1
第一章 從督練新軍到巡撫山東	23
第一節 以親身體驗調整外交策略	24
第二節 以遵守法治調和民教衝突	35
第三節 以確立章程挽回路礦權利	51
小 結	71
第二章 庚子前期袁世凱的力守和局	73
第一節 以嚴禁拳匪消弭民教衝突	74
第二節 以安撫德國維持山東平靜	85
第三節 以自行剿匪阻止聯軍進兵	95
第四節 以兩宮回鑾促使列強開議	102
小 結	110
第三章 庚子後期袁世凱的救亡圖存	113
第一節 以自行懲辦禍首去除談判障礙	114
第二節 以堅持拒絕簽約迫使俄國讓步	133
第三節 以事後另謀補救挽回所失權利	147
小 結	157

下 冊

第四章 直隸總督前期袁世凱的善後補救	161
第一節 收回天津以彰主權	162
第二節 修訂合同以示限制	175
第三節 另訂新約以握實權	184
第四節 撤廢原約以保利權	192
第五節 網羅幕僚以佐洋務	205
第六節 培育人才以應時變	217
小 結	230
第五章 日俄戰爭前後袁世凱的保固主權	233
第一節 戰爭期間維持中立以避免後患	234
第二節 善後會議據理力爭以保固主權	252
第三節 尙書任內主導部務以力圖振作	275
第四節 主持談判步步爲營以讓利爭權	290
小 結	305
結 論	307
附 錄	327
參考書目	379